证券代码: 870099

证券简称: 华搜股份

主办券商: 万和证券

北京华创搜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23年11月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食搜了宝(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并于2023年11月22日经2023年第十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对象为李玉花,共计1名自然人投资者,本次实际发行11,200,000股,发行价格为1.75元/股,共募集资金19,600,000.00元。

2024年1月22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了关于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函[2024]140号)。2024年2月26日,湖南容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容信验字(2024)第0002号《验资报告》,本次股票发行公司收到募集资金为19,600,000.00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公司严格按照股转系统相关规定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进行存储、监督和管理。

公司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并于2023年第十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已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并与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城支行《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规范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情形,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形,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不存在募集资金余额转出的情形。

1、2023年第一次定向发行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4年 12月 31日,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用途和金额如下表所示:

项目	金额 (元)
一、募集资金总额	19,600,000.00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61,329.83
合计	19,661,329.83
二、募集资金支出总额(2024年1-12月)	17,782,552.11
其中: 1、支付中介机构费用	611,000.00
2、与子公司往来款	700,000.00
3、支付员工工资	824,848.83
4、实缴子公司注册资本金	2,800,000.00
5、支付宣传费用	600,000.00
6、支付日常办公费用	2,167,452.00
7、支付展会费用	6,796216.97
8、支付诉讼赔款	3,283,034.31
三、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1,878,777.72

四、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或使用不规范、信息披露不及时不准确的情形。

五、 备查文件

《北京华创搜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北京华创搜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1日